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　　間：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　　　午　　　時　　　分

地　　點：

出席委員(親自簽名)：

主　　席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紀錄：

主席報告：討論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委員屆滿改選事宜。

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改選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及委員案。

說明：

依據事業單位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準則第五條規定，監督委員會委員之任期，每一任不得超過四年。前項委員會之委員，勞工代表連選得連任，連任人數不得超過二分之一；雇主代表連派得連任，並得依職務變動隨時改派。

本公司監督委員會原副主任委員　 　 及委員　　 　等　 人因任期屆滿(四年)，故本次辦理委員改選事宜。並由勞工直接選舉出勞工代表委員 　　　 、 　　　 就任。

全體勞工代表委員互選結果， 　　　 為副主任委員。

幹事由\_\_\_\_\_\_\_\_\_\_\_擔任。(無選派幹事可免填)

本屆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委員任期共計四年，自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1. 臨時動議：
2. 散會：　　　時　　　分

 (請加蓋監督委員會會章)